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本级决算和1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本级）
2. 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蔡甸区政法委员会内设5个正科级科室（分别为政法委办公室、基层社会治理科、综治督导科、维稳协调与反教指导科、执法监督科）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91.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73.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8.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3.1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13.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013.16	总 计	62	1,013.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13.16	939.80					73.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1.67	720.89					70.7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23	11.23					
2010301		行政运行	11.23	11.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7.02	696.24					70.78
2013101		行政运行	409.30	409.3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1.86	281.08					70.78
2013150		事业运行	5.86	5.8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42	13.4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2	1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63	126.05					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0	89.22					2.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2	3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0	5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						2.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3	36.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3	3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73	40.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3	40.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	16.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4	24.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7	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4	5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4	5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13	43.13					
2210202		提租补贴	9.01	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013.16	645.14	368.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1.67	426.39	365.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23	11.23				
2010301		行政运行	11.23	11.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7.02	415.16	351.86			
2013101		行政运行	409.30	409.3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1.86		351.86			
2013150		事业运行	5.86	5.8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42		13.4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2		1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63	126.05	2.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80	89.22	2.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2	3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0	50.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8		2.5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3	36.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3	3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73	40.56	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3	40.56	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	16.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4	24.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7		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4	5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4	5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13	43.13				
2210202		提租补贴	9.01	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20.89	72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6.05	126.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72	40.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14	5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9.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9.80	939.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939.80	总 计	64	939.80	93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939.80	645.14	294.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89	426.39	294.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23	11.23	
2010301	行政运行		11.23	11.2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6.24	415.16	281.08
2013101	行政运行		409.30	409.3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1.08		281.08
2013150	事业运行		5.86	5.8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42		13.4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2		1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5	12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22	89.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2	38.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0	50.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3	36.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3	3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73	40.56	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73	40.56	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	16.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4	24.5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7		0.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4	5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4	5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13	43.13	
2210202	提租补贴		9.01	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1.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8	310	资本性支出	2.93
30101	基本工资	93.00	30201	办公费	2.6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3
30102	津贴补贴	94.9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68.0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50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0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0.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98	30215	会议费	0.4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4.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3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6.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6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5			
30309	奖励金	23.99	30229	福利费	20.7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人员经费合计		596.73	公用经费合计		48.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03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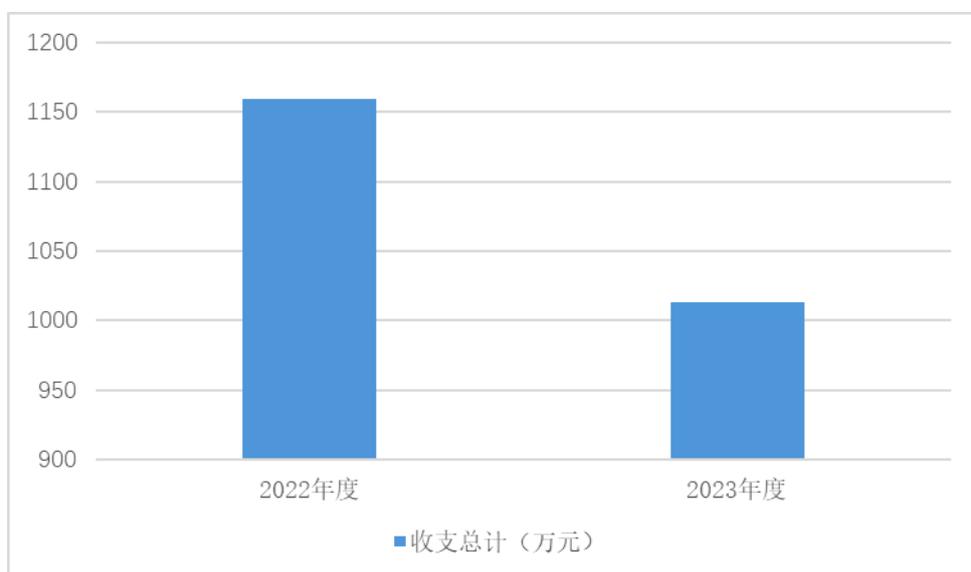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013.1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6.54万元，下降-12.64%，主要原因是专项压减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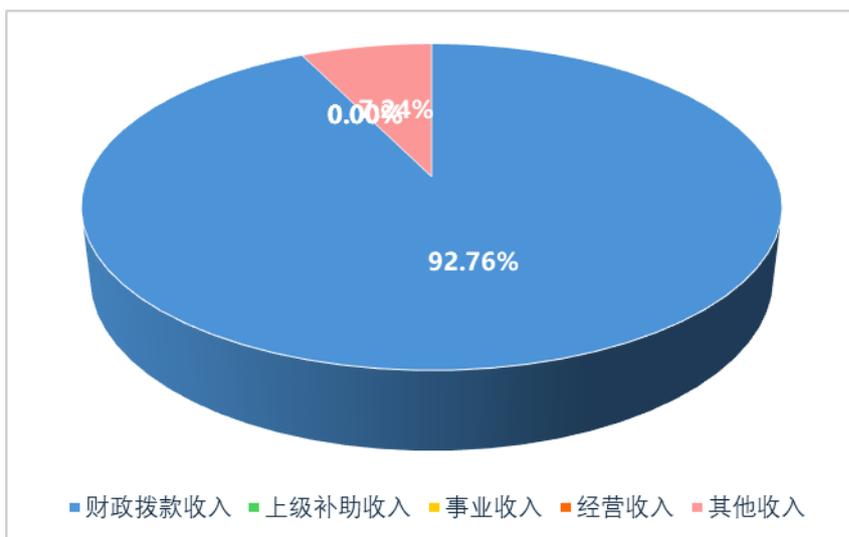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013.1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46.55万元，下降-12.64%，主要原因是专项压减开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39.80万元，占本年收入92.76%；其他收入73.36万元，占本年收入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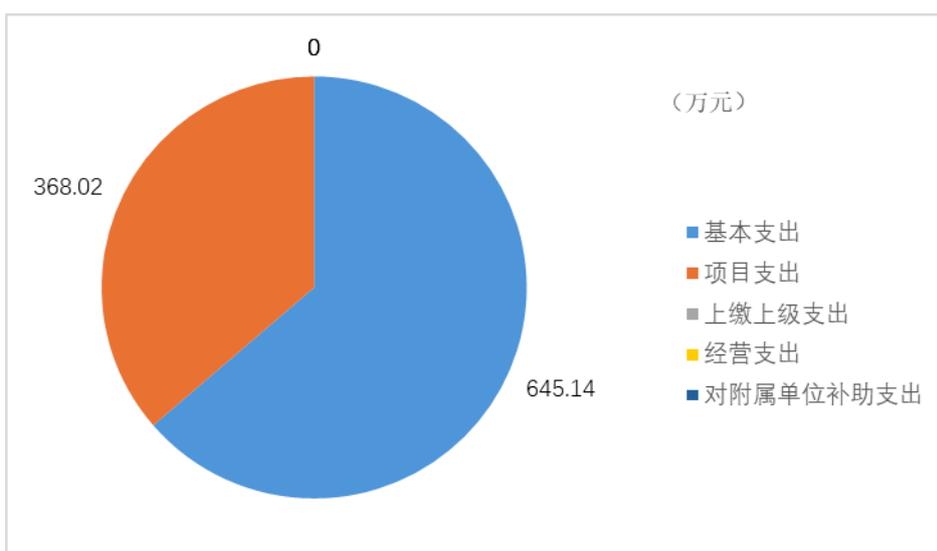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013.1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46.55万元，下降-12.64%，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压减开支。其中：基本支出645.14万元，占本年支出63.68%；项目支出368.02万元，占本年支出36.3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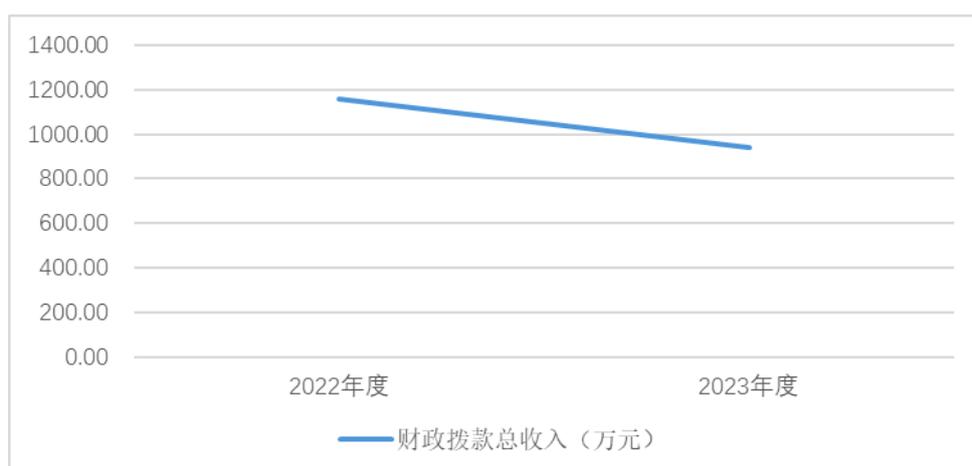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39.8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19.91万元，下降-18.96%。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压减开支。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9.80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19.91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压减开支。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9.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76%。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19.91万元，下降-18.96%。主要原因是专项支出压减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9.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20.89万元，占76.71%。主要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6.05万元，占13.42%。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0.72万元，占4.33%。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2.14万元，占5.54%。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50.82万元，支出决算为939.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66%。其中：基本支出645.14万元，项目支出294.6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4.50万元，主要成效网格化管理、防范社会风险、维护社会稳定、创建平安蔡甸、精神文明建设等司法救助；卫生健康支出40.73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市管干部医疗费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89.50万元，支出决算为72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85%。支出决算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在于专项支出压减开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8.62万元，支出决算为12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69%。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在于本年度补缴机关养老保险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40.73万元，支出决算为4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8%。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2.14万元，支出决算为5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5.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6.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3万元、津贴补贴94.99万元、奖金168万元、绩效工资20.5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0.6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4.9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4.5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2万元、住房公积金44.66万元、退休费14.58万元、抚恤金36.42万元、奖励金23.99万元。

公用经费48.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63万元、邮电费1.05万元、差旅费0.53万元、维修(护)费1.40万元、租赁费0.20万元、会议费0.40万元、公务接待费0.03万元、劳务费0.20万元、委托业务费5.67万元、工会经费5.85万元、福利费

20.7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27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1.1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3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0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只招待了一批次。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无增减。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无增减。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无增减。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无增减。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00%，比全年预算减少-0.9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只招待了一批次。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3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其他市

工作人员业务交流工作，主要是开展执法监督相关工作交流。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3万元，降低6.6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0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2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7.7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7个，资金241.5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1.9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政法委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计划数，结合本单位实际状况开展业务活动，按照相关要求压减单位整体预算，压减（调整）后预算指标申请数与全年支出数一致，合理保证当年预算项目收支平衡，年末无资金结余。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1,150.82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189.29万元，决算报告披露决算项目支出数1,013.16万元，执行率达85.19%，从评价情况来看，区政法委严格按照区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计划数，结合蔡甸区综治专项经费实际状况开展业务活动，年末项目结余176.13万元，由区财政局收回该项结余指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7个一级项目。

1. 综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8万元，执行数为130.87万元，完成预算的73.5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区网格员数量 \geq 600人；二是平安建设宣传力度不断加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年以来，区委政法委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全区政法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上级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完成保平安护稳定任务。

2. 社会化管理网格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执行数为5.76万元，完成预算的76.8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区网格员数量 \geq 600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社会综合治理中心实体化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5.89万元，执行数为61.61万元，完成预算的37.1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区各村（社区）高清视频探头建设数量 \geq 5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涉法涉诉援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20万元，执行数为2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司法救助资金应救尽救，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清查数量应查尽查，司法救助开展情况依法依规，敏感节点重点人员稳控在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防范化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5.64万元，完成预算的28.2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两个“不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培训2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5万元，执行数为13.42万元，完成预算的99.4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制作广告牌情况100%，短视频拍摄情况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区政法委2023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为“优”，区政法委下年度暂无整体预算调整安排。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主要内容：

1. 统筹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
2. 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
3. 着力推进政法智能化建设
4. 推动铁路护路联防联治工作
5. 高效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焦重点领域，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突出矛盾纠纷排查、风险隐患化解、重点对象稳控、邪教防控打击等工作重点，紧盯重点任务，压实工作责任，采取务实举措	已完成
2	聚焦试点验收，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注重配合做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围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工作等	已完成
3	聚焦执法监督，建设更高	认真贯彻推进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目标，完善执法监督机制，不断提高执	已完成

	水平法治蔡甸	法监督常态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4	聚焦队伍建设，筑牢政法干部政治忠诚	坚持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将党管政法的重要要求贯穿政法队伍建设全过程、各方面，不断推动《条例》在全区贯彻落实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参考《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本部门无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整体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二、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见附件

附件：

1. 2023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公开数据表
2. 2023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联系电话：84942473

2024年9月29日